

附件

佛山市贸促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开展我市与外国和港、澳、台地区工商界经贸团体以及有关国际组织的联系工作；邀请和接待外国和港、澳、台地区工商界人士和代表团来访、考察；协助外国和港、澳、台地区对口组织在我市设立的代表机构办理有关手续。

(2) 承办我市赴外国和港、澳、台地区举办（参加）经贸展（博）览会和参加国际博览会的归口协调及相关的申报工作；承办或协办市内有关单位承接外国和港、澳、台地区来我市举办的经贸及技术展览会、展销会。

(3) 组织我市经贸、技术合作等团组赴外国和港、澳、台地区访问、考察；开展对口组织的经贸、技术交流合作。

(4) 经中国贸促会批准或授权，办理经济贸易调解业务，签发原产地证明书，出具人力不可抗拒证明，代办涉外商贸文件的领事认证业务，认证涉外商业单据，出具国际商事证明书，承担暂准进出口货物单证册(ATA)的出证业务；提供有关法律咨询、顾问、代理等服务；组织企业进行公平贸易申诉和应诉。

(5) 协助经贸仲裁，调解经贸纠纷，为企业提供有关国际经贸、技术合作、反倾销起诉等方面法律咨询业务。

(6) 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经贸信息；联系、组织经贸

洽谈和技术交流活动；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提供经贸信息、咨询和资信调查等服务；编辑、出版相关刊物、电子出版物等。

(7) 为企业提供服务；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企业界的情况和意见；研究经贸领域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意见、承办企业委托的事宜；举办报告会、研讨会及其他各类经贸活动，提供相关的业务培训。

（二）机构设置

佛山市贸促会现有3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展览信息部、商事法律事务部（出证认证部）。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佛山市贸促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有计划、有重点地推进贸促工作，助力佛山外贸回稳向好高质量发展。

(1) 推动企业有序复工复产，积极为企业解难纾困。自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我会迅速采取行动，加大力度走访企业，收集并研究解决企业在复工复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广泛宣传贸促系统和市委、市政府支持企业共渡难关的政策措施，助力企业解难题。2月初，主动向广大会员企业发出了企业复工的温馨提示

示短信，利用佛山国际商会自有资金购置了口罩免费向我市 47 家紧缺防疫物资的外向型小微企业派发，以实实在在的行动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我会多次向会员企业发放调查问卷并迅速梳理汇总，先后形成 3 份报告向市政府进行了报送，为出台相应扶持办法提供了决策参考。5 月份，我会召开的佛山市外向型企业座谈会，邀请市领导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给予答复，同时收集企业反映的迫切诉求，与相关部门作进一步沟通解决。此外，我会先后派出 3 批 6 人次到一线参与社区防疫防控、外事专班防疫工作，指导国际商会会员企业主动发起捐赠和驰援疫情的行动，迅速调动国内外资源，组织力量为疫情严重的地区，以及防疫物品需求极度迫切的医院生产或捐赠防疫物资，充分展示了佛山外贸企业的社会担当。

(2) 做实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工作，提升企业防范风险能力。我会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同向佛山外贸企业发出风险提示。我会涉外商事法律服务热线平台组织专业律师团队研讨应对策略，及时为各外贸企业提供商事法律咨询服务。与中国信保佛山部联合开展“春雨行动”，推出 12 项稳外贸举措，为企业提供点对点服务，合力支持佛山企业稳住外贸基本盘。发挥我会经贸摩擦预警点作用，及时传递风险提示信息。我会继续与佛山电台联合推出国际商事大讲堂短视频课程，邀请了海运行业专家，以疫

情背景下海运风险预判为主题，连续播出 14 期，提醒企业做好应对准备。

(3) 优化服务，不断提升出证认证服务质量与水平。为我市企业免费出具新冠疫情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 128 份，帮助企业有效减少合同损失 17467.08 万元人民币。主动申请开拓新业务。面向我市外贸企业新增了《中国出口商品品牌证明书》和《自由销售证明书》申办服务；优化企业信息管理方式，完善企业年审工作办法，实现了企业信息动态更新、信息无变更自动延续的转变，取得了企业少交纸质资料，审批工作快速化、高效化、便捷化的积极成效。全年，我会（含各区贸促会）出证认证业务总量共 100103 份，其中：一般原产地证 73541 份、FOB 货值 540840.03 万美元；优惠原产地证 6524 份，FOB 货值 16716.76 万美元，为企业减负约 835.83 万美元；国际商事证明书 18823 份；代办领事认证 1215 份。有效注册签证企业 3128 家，新增注册企业 313 家。

(4) 应对疫情主动求变，线上线下齐发力开拓市场。由我会连续第 6 年参与主办的第 14 届华南不锈钢·金属材料展览会在佛山市顺德陈村花卉世界展览中心开幕，成为 2020 年后疫情时期国内首个不锈钢专业展。我会首次参与举办潭洲（佛山）国际陶瓷展，成为 2020 年世界第一大专业陶瓷展会，启用了潭洲

国际会展中心 10 个展馆，展览面积达 12 万平方米，规模空前，成功吸进了超过 500 家国内外优质企业参与展出，向全球展现佛山在陶瓷领域的产业优势。同时，积极推进展会业态创新，支持企业参与线上展会。我会发动了 48 家佛山企业上线广东国际贸易精品展览会——智能家居专场。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发动组织了 5 家企业赴澳门参加第二十五届澳门国际贸易投资展览会，在展会现场设立 54 平方米的佛山特装展示专区，广泛对外宣传我市整体投资营商环境等。年内组织佛山外贸企业参加了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湖南（醴陵）国际陶瓷产业博览会等知名展会活动，强化我市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交流合作，促进企业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

（5）增强与企业互动与粘性，促进影响力再提升。2020 年我会先后在线上和线下举办了 4 期国际商事大讲堂活动，举办了 2 场会长沙龙活动。组织佛山外向型企业代表赴佛山对口帮扶的新疆喀什地区考察投资环境并开展帮扶慰问，接续举办了第三届佛山国际贸易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积极引导会员企业在危机中育新机，在变局中开新局。

（四）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 65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1.56 万元，项目支出 114.35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495.01	541.52	541.56
人员经费	455.73	505.52	505.52
日常公用经费	39.28	36	36.04
二、项目支出	154.13	113.35	114.3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四、经营支出	0	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合计	649.14	654.87	655.91

二、绩效自评结果及指标分析

市贸促会根据《2020 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市贸促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97 分，绩效等级为“优”。绩效指标自评情况如下：

（一）预算编制情况

市贸促会预算编制基本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

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

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7 分。

（二）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市贸促会根据 2020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0 年度预算时，根据预算项目设立目的、具体的工作内容、应该取得的效果，为每个预算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并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能够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6 分。

（三）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市贸促会财政资金支出完成率为 99.99%，财政资金结余结转率为 0.01%，反映 2020 年市贸促会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

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7 分，自评得分 7 分。

（四）财务管理情况

市贸促会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贸促会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

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贸促会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市贸促会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会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

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五）项目管理情况

市贸促会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签订合同、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贸促会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下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上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0 年度本部门项目共 5 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工作要求，市贸促会对 5 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 100%。

该指标分值 11 分，自评得分 11 分。

（六）资产管理情况

市贸促会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

该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

（七）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市贸促会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未发生违规支出情况。2020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为 13.47 万元，公用经费实际支出为 36.04 万元。

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八）重点任务完成与部门履职效益

2020 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以及省贸促会的工作部署，市贸促会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履职效益良好，该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 推动企业有序复工复产，积极为企业解难纾困。
2. 做实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工作，提升企业防范风险能力。
3. 优化服务，不断提升出证认证服务质量与水平。
4. 应对疫情主动求变，线上线下齐发力开拓市场。
5. 增强与企业互动与粘性，促进影响力再提升。

（九）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 2020 年度基层满意度、两代表一委员评价、窗口服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市委市政府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主要负责人满意度调查结果，市贸促会获得平均分 93.72，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仍存在差异。

二是部分专项资金支付未达序时进度。原因是国际交流活动受新冠疫情影响大。

三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对固定资产折损要及时进行清理。

四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细化。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不够细化，导致绩效指标不清晰且难以量化，使得绩效考核缺乏明确、细化的指标依据。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二是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管理机制，鼓励各科室按预算规定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从资产采购、使用以及报废各环节规范固定资产的管理，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减少资产闲置浪费。

四是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工作任务分项设定产出及效益指标，制定明确的、可量化的项目绩效指标。